

证券代码：163042

证券简称：19国资01

关于召开安徽省国有资本运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9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2023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安徽省国有资本运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19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持有人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与资金安排需要，安徽省国有资本运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拟提前兑付安徽省国有资本运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19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19国资01”）本金及应计利息，安徽省国有资本运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于2023年6月1日召开了2023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现将会议召开情况及决议公告如下：

一、债券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名称：安徽省国有资本运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二）证券代码：163042

（三）证券简称：19 国资 01

（四）基本情况：安徽省国有资本运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于2019年12月3日公开发行了金额为5亿元的“19 国资 01”，于2022年12月3日进行了回售选择权和票面利率选择权的行

权。截至公告日，“19 国资 01”债券余额 0.5 亿元，票面利率 2.20%。

二、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会议名称：安徽省国有资本运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9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2023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

(二) 召集人：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三) 债权登记日：2023年5月31日

(四) 召开时间：2023年6月1日

(五) 投票表决期间：2023年6月1日至 2023年6月1日

(六) 召开地点：非现场方式召开

(七) 召开方式：线上

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采用通讯方式于2023年6月1日14:00召开，记名方式进行投票表决。债券持有人请以腾讯会议的形式进行参会。

(八) 表决方式是否包含网络投票：否

拟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应于会议召开日前三个交易日（2023年5月29日）17:00前将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三，如适用）、参会回执（详见附件二）及相关资格证明文件盖章扫描件通过电子邮件发送至指定邮箱（chenlijing@gszq.com），具体以电子邮件到达指定邮箱时间为准。本次会议采用记名方式投票，参会的债券持有人需于2023年6月1日17:00前将表决票（详见附件四）盖章扫描件通过电子邮件发送至指定邮箱（chenlijing@gszq.com），具体以电子邮件到达指定邮箱时间为准。如同一债券持有人通过电子邮件重复投票的，以最后一次

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最后一次有效投票以电子邮件系统时间孰后认定。

请债券持有人于本次会议结束后3个工作日内将上述文件盖章纸质版寄送至债券受托管理人的邮寄地址。表决票电子邮件与纸质版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若两者不一致或者债券持有人未按前述规定寄送上述文件盖章纸质版的, 以电子邮件为准。

在2023年5月29日17:00前未收到参会回执及所需资格证明文件的, 视为未出席本次会议, 收到的参会回执及相关资格证明文件不符合要求的, 视为弃权。

(九) 出席对象: 1、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 截至债权登记日2023年5月31日下午收市后, 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 并行使表决权。因故不能出席的债券持有人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每个债券持有人仅能委托一名委托代理人; 2、债券受托管理人代表; 3、发行人委派或邀请的人员; 4、见证律师; 5、其他发行人或债券受托管理人认为有必要参加的人员。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于2023年5月29日17:00前发送参会回执, 出席本期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或委托代理人共6名, 合计持有债券金额4,000.00万元, 占本期债券未偿还总额的80%, 超过本期债券未偿还本金的50%, 出席情况符合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要求。本期债券的发行人代表、债券受托管理人代表、见证律师均参加了本期债券持有人会议。

三、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1: 《关于提前兑付安徽省国有资本运营控股集团有限

公司2019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本金及利息的议案》
议案内容如下：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与资金安排需要，拟提前兑付关于提前兑付安徽省国有资本运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19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19国资01”）本金及应计利息。

一、原债券本息兑付办法

（一）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二）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期为 2020 年至 2024 年每年的 12 月 3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三）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4 年 12 月 3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二、变更后本息兑付方案

为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安徽省国有资本运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秉持公平公正原则，现提前还款方案如下：

发行人拟计划提前兑付本期债券剩余的0.5 亿元本金（每张面值 100 元人民币），并支付自2022年12月3日至提前兑付日（算头不算尾）期间的利息，具体方案如下：

1、提前兑付日：计划于2023年6月16日前完成资金兑付，具体兑付时间将在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后另行公告；

- 2、还本付息方式：一次性还本付息；
- 3、债券利率：2.20%；
- 4、债券面值：100 元/张；
- 5、本次计息期限：2022 年12 月3 日至提前兑付日（算头不算尾）；
- 6、每张债券兑付净价：发行人按100.00元/张的兑付净价提前兑付本期债券剩余本金；
- 7、每张债券兑付价格：每张债券兑付价格=每张债券兑付净价+每张债券应付利息。

安徽省国有资本运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就本次提前兑付事项与债券持有人沟通协商后，提出的关于本期债券的兑付方案为本议案的有效组成部分，不视为新议案，不需另行召开持有人会议进行表决。

同意100%，反对0%，弃权0%

通过

四、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经上海锦天城律师事务所见证并出具《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关于安徽省国有资本运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19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2023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之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持有人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持有人会议规则》及《募集说明书》的有关规定；本次持有人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会议出席会议的持有人一致表决通过本次议案本次会议对于《关于提前兑付安徽省国有资本运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19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本金及利息的议案》

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其他

1、召集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明路868弄保利国际中心1号楼9楼

联系人：陈立菁

电话：18502530155

邮箱：chenlijing@gszq.com

2、发行人：安徽省国有资本运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滨湖新区华山路808号

联系人：王萱

电话：0551-62857121

邮箱：wangwy@zqfinancial.com

六、附件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关于安徽省国有资本运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19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2023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之法律意见书》

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6月2日

以下为盖章页，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召开安徽省国有资本运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19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2023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结果的公告》的盖章页）



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6月2日